

「魅力基隆-山海神廚」111年度第四屆全國國中小暨高中

料理競賽參賽者同意書

(參賽者一人一張親簽)

1、~~參賽者應尊重評審委員的專業評議，對評審結果不得有異議。~~

2、參賽者於決賽場地使用器具，須妥善使用，如有損壞、遺失等情形，
由參賽者負責賠償。

3、參賽者保證參賽內容確實無侵犯他人著作財產權，並擔保作品內容絕無
抄襲他人著作或其他違法情事。日後若有涉及作品版權糾紛，參賽者同
意放棄得獎資格，並歸還頒發獎金、獎狀及獎盃，願自負法律全部責任，
賠償所有損失。

以上，同意依主辦單位規定辦理，不會有任何異議。

4、同意無償授權基隆市政府，將參賽者著作以紙本、光碟片及網路等各種
方式公開傳輸發行，且為了學術發展之用，同意基隆市教育處將參賽者
著作編成學術專書或成果冊，並得重製著作。

2、同意拍攝、修飾、使用、公開展示本人之肖像，由拍攝者使用於基隆市政府
教育處所舉辦之「魅力基隆-山海神廚111年第四屆全國國中小暨高中料理
競賽競賽」及成果展示上。本人同意上述著作(內含上述授權之肖像)，該拍
攝者就該攝影著作享有完整之著作權。

☐本人已清楚「魅力基隆-山海神廚111年第四屆全國國中小暨高中料理競賽競賽」之內容，並將遵守計畫之規定，無任何疑義。

立同意書人：

立同意書人(其監護人)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